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融资租赁概述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为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拟以设备等固定资产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租赁”）开展售后回租赁业务，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含本数），期限 3 年。

公司与远东租赁无关联关系，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售后回租赁业务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

公司名称: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707 号二层西区

法定代表人: 孔繁星

注册资本: 181,671.0922 万美元

注册日期: 1991 年 9 月 1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04624607C

经营范围: （一）国内外各种先进或适用的生产设备、通讯设备、医疗设备、印刷设备、教育/科研设备、检验检测设备、机械、电器、电气、仪器、仪表（以

上包括单机及技术成套设备）、交通运输工具（包括飞机、汽车、船舶等）等机械设备及其附带软件、技术（有相关国家规定的，按照国家规定执行），以及房地产的直接租赁、转租赁、回租赁、杠杆租赁、委托租赁、联合租赁等不同形式的本外币融资性租赁业务；（二）从国内外购买租赁业务所需的货物及附带软件、技术；租赁财产处置业务；（三）经营性租赁业务，包括：经营国内外各种先进适用的机械、电子仪器、通讯设备、交通运输工具、医疗设备、印刷设备等租赁业务；租赁财产买卖。（四）租赁交易、融资、投资、管理等各类管理咨询服务。（五）商业保理业务及相关咨询服务。（六）经商务部批准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交易内容

1、标的名称：设备等固定资产

2、权属：交易标的归公司所有，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亦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3、融资金额：不超过 2.2 亿元（含本数）

4、租赁方式：采取售后回租，即公司将上述租赁物出售给远东租赁，并回租使用，租赁合同期内公司按约定向远东租赁分期支付租金。

5、租赁期限：3 年

四、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开展售后回租赁业务，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融资结构，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提供长期资金支持。本次办理售后回租赁业务，不影响公司相关固定资产的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其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通过售后回租赁业务，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盘活资产，优化资本结构，为生产经营提供资金支持。本次交易不影响公司设备等固定资产的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经核查，我们认为该售后回租赁业务的开展，能盘活存量资产，拓宽融资渠道，改善公司融资结构，有利于生产经营顺利进行，符合公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交易公平、合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本次以售后回租赁方式进行融资。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四日